

中信保诚稳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1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07 月 20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07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中信保诚稳达
基金主代码	00617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08 月 3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874,754,260.96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精选的优质债券，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为投资者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p>1、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投资组合中债券、现金各自的长期均衡比重，依照本基金的特征和风险偏好而确定。本基金定位为债券型基金，其资产配置以债券为主，并不因市场的中短期变化而改变。在不同的市场条件下，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宏观环境、市场估值水平、风险水平以及市场情绪，在一定的范围内对资产配置调整，以降低系统性风险对基金收益的影响。</p> <p>2、债券投资策略</p> <p>（1）类属资产配置策略</p> <p>在整体资产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将通过考量不同类型固定收</p>

	<p>益品种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税收等因素，研究各投资品种的利差及其变化趋势，制定债券类属资产配置策略，以获取债券类属之间利差变化所带来的潜在收益。</p> <p>(2) 普通债券投资策略</p> <p>对于普通债券，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目标久期及保证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采用目标久期控制、期限结构配置、信用利差策略、相对价值配置、回购放大策略等策略进行主动投资。</p> <p>3、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和质量等因素，研究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和风险匹配情况。采用数量化的定价模型来跟踪债券的价格走势，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选择合适的投资对象以获得稳定收益。</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与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信保诚稳达 A	中信保诚稳达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177	00617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9,308.55 份	5,874,634,952.41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 年 04 月 01 日-2021 年 06 月 30 日）	
	中信保诚稳达 A	中信保诚稳达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36.58	16,361,969.57
2. 本期利润	1,427.92	72,841,334.2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24	0.012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0,594.31	5,894,987,891.6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08	1.0035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信保诚稳达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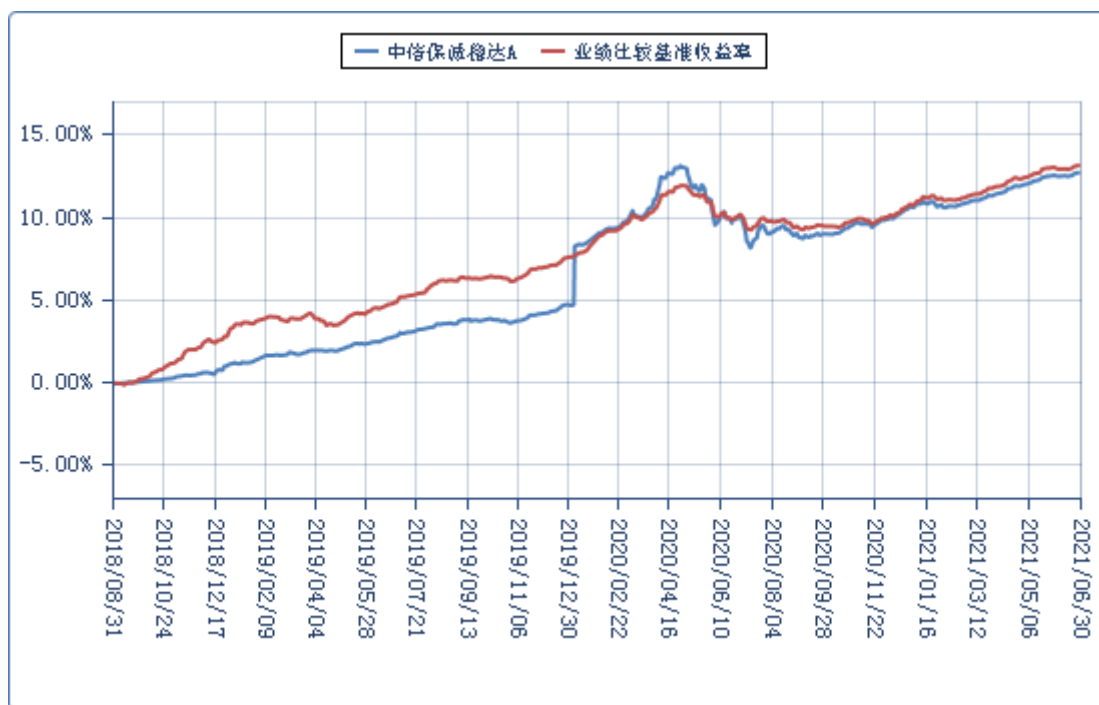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4%	0.03%	1.23%	0.03%	0.01%	0.00%
过去六个月	1.92%	0.04%	2.19%	0.04%	-0.27%	0.00%
过去一年	2.45%	0.08%	2.84%	0.05%	-0.39%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12.86%	0.15%	13.31%	0.06%	-0.45%	0.09%

中信保诚稳达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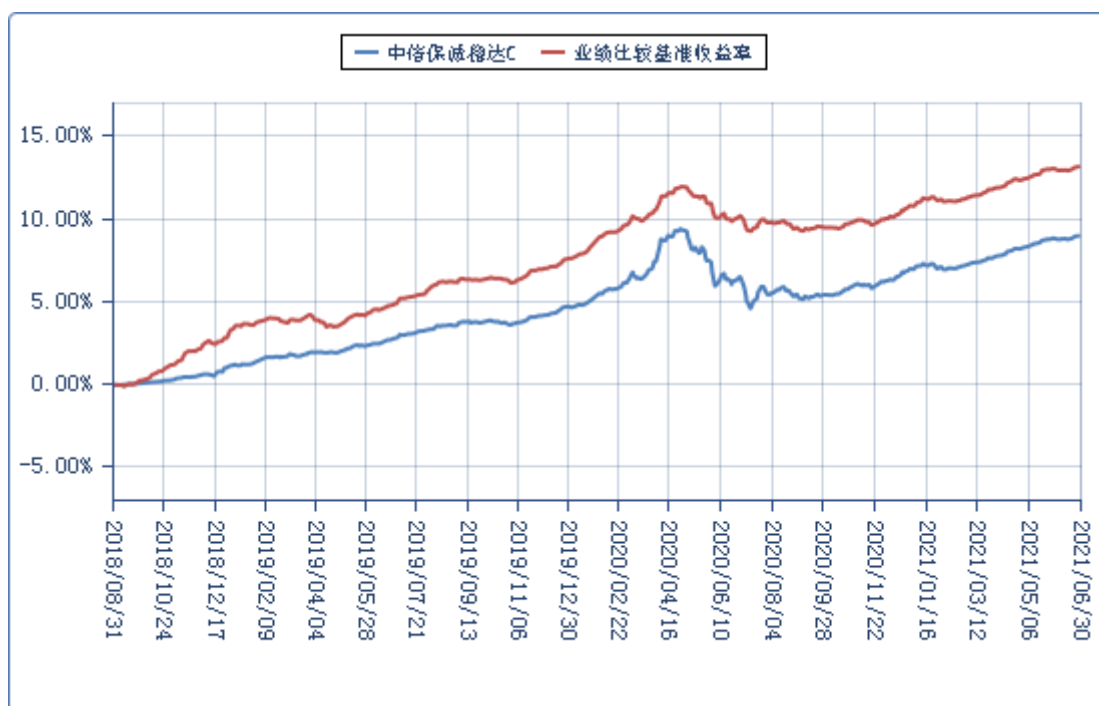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4%	0.03%	1.23%	0.03%	0.01%	0.00%
过去六个月	1.92%	0.04%	2.19%	0.04%	-0.27%	0.00%
过去一年	2.44%	0.08%	2.84%	0.05%	-0.40%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9.11%	0.09%	13.31%	0.06%	-4.20%	0.0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信保诚稳达 A



中信保诚稳达 C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邢恭海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 年 08 月 20 日	-	10	邢恭海先生，经济学学士。曾担任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交易员、中信信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交易员。2017 年 3 月加入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高级交易员、投资经理、研究员。现任中信保诚嘉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稳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景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1. 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中信保诚稳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信保诚稳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 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 加强内部管理, 规范基金运作。本报告期内, 基金运作合法合规, 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以及公司拟定的《信诚基金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公司采取了一系列的行动实际落实公平交易管理的各项要求。各部门在公平交易执行中各司其职，投资研究前端不断完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建立公平交易的制度环境；交易环节加强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利用恒生交易系统公平交易相关程序，及其它的流程控制，确保不同基金在一、二级市场对同一证券交易时的公平；公司同时不断完善和改进公平交易分析系统，在事后加以了严格的行为监控，分析评估以及报告与信息披露。当期公司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有违背公平交易的相关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与其它投资组合之间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报告期内，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交易（完全复制的指数基金除外）。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1 年 2 季度，全球疫苗接种持续推进，主要发达国家疫情整体稳定，海外生产修复对中国出口仍有较强支撑。国内方面，社融增速逐步回落，工业生产保持平稳，制造业投资持续向好，房地产投资犹有韧性，消费缓慢修复，工业企业利润处于相对高位。通胀方面，大宗商品价格上涨推动 PPI 持续超预期，但 CPI 在猪价压制下整体仍然维持低位。

货币政策方面，央行依然维持稳字当头的整体基调，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2 季度货币市场利率仍围绕政策利率波动。7 月 9 日央行超预期全面降准，政策结构性宽松倾向加强。

从债券市场看，2 季度在社融增速见顶回落、流动性保持平稳、地方债供给压力弱于预期等因素影响下，10 年国债收益率从 3.20% 小幅下行至 3.08%；信用债方面，各类品种信用利差均下行至历史偏低位置，信用债市场整体情绪有所修复但尾部风险仍存；权益和转债市场经历大幅调整后估值风险有所释放，流动性持续维稳预期下，市场风险偏好提升带动指数上行，2 季度沪深 300 上涨 3.48%，中证转债指数上涨 4.45%。

本基金目前仓位以利率债为主，同业存单、中票、短融和公司债为辅。策略上，在对国内、国外经济趋势进行分析和预测基础上，结合利率期限结构变化趋势和债券市场供求关系变化，据此确定组合的平均久期，并选择合适的期限结构配置策略，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综合考虑组合的流动性、积极选择投资工具，追求委托财产的稳定增值。

展望 3 季度，预计海外经济将延续复苏趋势，重点关注美联储 QE 缩减进程。国内方面，当前经济呈现生产边际转弱，需求端修复结构分化特征。其中需求端的出口、房地产投资和基建投资有所回落，制造业投资和消费持续修复。下半年来看，全球供应链修复和高基数影响下，预计出口增速将有所回落，且净出口对经济的贡献将明显下降；在货币政策实际操作稳中趋松的情况下，社融增速下行速度或有所放缓；在实体经济层面，房地产投资和基建均将延续走弱，经济修复的内生动能主要来源于制造业投资和消费的修复幅度。在经济增长边际放缓的背景下，货币政策易松难紧，且针对下半年经济放缓的压力将采取结构性宽松的货币政策，以应对内外部不断上升的不确定性。

债券市场投资方面，超预期全面降准背景下，预计短期内资金面稳定性将进一步加强，长端利率有望小幅下行；信用方面，在信用分化环境中，仍然建议选择中高等级信用债进行投资，且当前信用期限利差较为陡峭，可以适当考虑资质较好的信用债的久期价值；权益方面，股债性价比显示，当前沪深 300 相比债券而言仍然处于较贵区域，预计权益市场仍以结构性机会为主，将主要把握行业景气度和业绩增速较高且估值较为合理的个券。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中信保诚稳达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2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23%；中信保诚稳达 C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2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2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 2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525,159,700.00	98.74
	其中：债券	5,686,676,000.00	86.05
	资产支持证券	838,483,700.00	12.69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10,018.98	0.02
8	其他资产	81,993,607.54	1.24
9	合计	6,608,663,326.5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投资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814,157,000.00	81.6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023,698,000.00	34.33
4	企业债券	121,398,000.00	2.0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20,606,000.00	2.05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630,515,000.00	10.70
9	其他	-	-
10	合计	5,686,676,000.00	96.4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1	190305	19 进出 05	9,300,000	936,324,000.00	15.88
2	2120025	21 杭州银行小微债 01	5,000,000	503,850,000.00	8.55
3	180413	18 农发 13	4,400,000	445,676,000.00	7.56
4	2128010	21 光大银行小微债	4,000,000	403,200,000.00	6.84
5	2028054	20 华夏银行	3,000,000	303,570,000.00	5.1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65165	东花 10A1	1,820,000	182,509,600.00	3.10
2	165445	东花 12A1	1,700,000	170,561,000.00	2.89
3	169931	东花 20A1	1,200,000	121,200,000.00	2.06
4	2189154	21 建元 5A1_bc	1,400,000	115,122,000.00	1.95
5	1989018	19 中盈万家 1A2	1,600,000	69,312,000.00	1.18
6	1989044	19 建元 1A2_bc	1,000,000	46,950,000.00	0.80
7	169792	弘花 06A	420,000	42,201,600.00	0.72
8	2189209	21 中盈万家 3A2_bc	400,000	36,648,000.00	0.62
9	165862	20 花 02A1	210,000	21,035,700.00	0.36
10	139944	蚁信 09A	200,000	20,144,000.00	0.34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说明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2021 年 5 月 18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浙江银保监局的处罚（杭银处罚字〔2021〕6 号、浙银保监罚决字〔2021〕25 号），杭州银行因经收的海关税款存在延压情况、零余额账户退库资金存在被占压情况被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给予警告，并处罚款 25 万元，因房地产项目融资业务不审慎等违法违规情况被浙江银保监局罚款 250 万元。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和 10 月 20 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处罚（京汇罚〔2020〕18 号、京汇罚〔2020〕29 号、京汇罚〔2020〕30 号），因违规办理内保外贷业务及违反银行交易记录管理规定等多项违法违规行为，被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585571.35 元人民币，并分别处 543 万元、60 万元、60 万元人民币罚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收到银保监会的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0〕24 号），因内控制度执行不到位，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等违法违规行为被罚款 110 万元；后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处罚（京汇罚〔2020〕19 号），因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等违法违规事实被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344694.85 元人民币，并处罚款 300 万元人民币；后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处罚（京汇罚〔2020〕27 号、京汇罚〔2020〕28 号），因违反银行交易记录管理规定等违法事实被处 60 万元，因违规开展外汇掉期业务、外汇即期业务和外汇远期业务被处罚 100 万元，并被要求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处分；后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1〕19 号），因违规使用自营资金、理财资金购买本行转让的信贷资产等违法违规事实被罚款 9830 万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2020 年 11 月 26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0〕43 号、京汇罚〔2020〕44 号），因违规为房地产企业缴纳土地出让金提供融资等违法违规事实被没收违法所得 296.47 万元、罚款 10486.47 万元，罚没合计 10782.94 万元；因违反规定办理售汇业务等被处没收违法所得 1910822.20 元，并处罚款 80 万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2020 年 9 月 4 日分别受到中国银保监会福建监管局、中国人民银行福州中心支行处罚（闽银保监罚决字〔2020〕24 号、福银罚字〔2020〕35 号），因向同业投资用途不合规等违法违规行为被没收违法所得 6,361,807.97 元，并合计处以罚款 15,961,807.97 元；因向无证机构提供转接清算服务等违法违规行为被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10,875,088.15 元，并处 13,824,431.23 元罚款。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2020 年 10 月 9 日、2021 年 4 月 25 日分别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中国人民银行长沙中心支行的处罚（湘银保监罚决字〔2020〕62 号、湘银保监罚决字〔2020〕64 号、湘银保监罚决字〔2020〕70 号、长银罚字〔2021〕第 4 号），因未将主要股东的关联方纳入该行的关联方，导致该行重大关联交易未按规定程序审批被罚款 30 万元；因贷后检查不到位，贷款资金被挪用被罚款 30 万元；因个人消费贷款贷款三查不实被罚款 40 万元。因未按规定设置“待结算财政款项”一级科目等违法行为被警告并处以罚款 1000 元。

对“21 杭州银行小微债 01、21 光大银行小微债、20 华夏银行、18 民生银行 02、18 兴业绿色金融 02、21 长沙银行 CD056”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回顾、长期跟踪研究该投资标的的信用资质，我们认为，该处罚事项未对杭州银行、光大银行、华夏银行、民生银行、兴业银行、长沙银行的长期企业经营和投资价值产生实质性影响。我们对该投资标的的投资严格执行内部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除此之外，其余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均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没有超过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2,260.3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1,971,347.18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81,993,607.5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信保诚稳达 A	中信保诚稳达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2,113.74	5,874,648,538.7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7,971.87	23,194.0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0,777.06	36,780.4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9,308.55	5,874,634,952.41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无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1-04-01 至 2021-06-30	5,874,603,796.65	-	-	5,874,603,796.65	100.00%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如果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 20%，则面临大额赎回的情况，可能导致：</p> <p>(1) 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 20% 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p> <p>(2) 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p> <p>(3) 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p> <p>(4) 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p> <p>(5) 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p>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1 年 6 月 9 日发布了《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侧袋机制并修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公告》，本基金自 2021 年 6 月 9 日起增加侧袋机制，并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进行修订。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信保诚稳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相关批准文件
- 2、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3、中信保诚稳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4、中信保诚稳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本报告期内按照规定披露的各项公告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住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公司办公地点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公司网址为 www.citicprufunds.com.cn。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07 月 20 日